

证券代码：833284

证券简称：灵鸽科技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洪良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年度股东大会。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发出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并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进行了公告。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表决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。董事会王洪良主持会议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行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556,76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.9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4 人，出席 2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0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2019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、公司制度建设、法人治理结构完善、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做了相关工作，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。现公司编制了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2019 年，公司监事会认真行使监督职能，保障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。公司编制了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 2019 年预订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19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0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议案内容：结合公司当前经营情况、未分配利润情况、现金流情况，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

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为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20 年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为加强公司银行借款融资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保证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拟授权公司董事长王洪良先生全权负责并审批公司的银行融资事宜。审批权限为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单笔银行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并有权使用公司相关资产对该等贷款提供担保，授权期限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40,556,766股，反对票股数0股，弃权票股数0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40,556,766股，反对票股数0股，弃权票股数0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二）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40,556,766股，反对票股数0股，弃权票股数0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40,556,766股，反对票股数0股，弃权

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关联交易公告〉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,382,800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王洪良、杭一、伊犁灵鸽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（委托）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股数 40,556,766 股，反对票股数 0 股，弃权票股数 0 股，同意票股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裴振宇、吕希菁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开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二、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0 日